

证券代码：870637

证券简称：裕隆气体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兰州裕隆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需求，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拟以接收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新疆裕隆丰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隆丰源”）增加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裕隆丰源的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 3800 万元（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公司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 100%，未发生变化。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增资无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增资情况说明

裕隆丰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增资后裕隆丰源的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 3800 万元（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不存在其他方同比例增资的情形，增资后裕隆丰源仍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裕隆丰源成立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注册资本 34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裕隆丰源经审计总资产为 10,197,562.29 元，净资产为 10,125,101.29 元，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76,898.71 元。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接收的银行承兑汇票，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系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及裕隆丰源综合竞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本次投资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和风险防控机制，降低投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拓展业务的重要举措，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兰州裕隆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兰州裕隆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2日